鄂州发改审批〔2021〕343号

关于鄂州市农用地土壤污染调查项目

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鄂州市生态环境局：

报送的《关于申请批复<鄂州市农用地土壤污染调查项目可行性报告>的函》（鄂州环函〔2021〕48号）及其附件和《湖北省生态环境保护“十四五”规划》收悉，根据专家评审意见（鄂州工程咨询〔2021〕155号），经研究，现将主要内容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及代码：

项目名称：鄂州市农用地土壤污染调查项目

项目代码：2112-420700-04-05-995136

1. 建设必要性：针对土壤重金属污染区域及粮食中重金属超标的区域，开展土壤环境质量调查，进一步摸清鄂州市农用地土壤污染情况以及污染特征、污染来源，为农用地的安全利用提供详实的数据支撑，解决生态安全问题，改善农用地质量，提高农作物产量。

三、建设地点：鄂州市鄂城区、华容区、梁子湖区。

四、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对梁子湖区沼山镇（4个村）、太和镇（11个村)、涂家垴镇（7个村)，鄂城区汀祖镇(5个村）、万亩湖农场、碧石镇农场和碧石湖农场，华容区蒲团乡和临江乡，共约4万亩农用地土壤环境质量加密调查。根据调查结果，进行土壤环境质量风险评估，并编制完成土壤环境调查及风险评估报告。

五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总投资预算706.63万元，其中资料收集、现场踏勘费、方案编制费用30.65万元，样品采集费用32.12万元，样品分析检测费用500.82万元，其他费用(间接费用)143.04万元。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资金和地方政府投资。

六、建设工期：12个月。

接文后，请严格按照相关标准，组织编制工程初步设计报我委审批。

附件:工程招标审批部门核准意见

鄂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1年12月31日

 鄂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12月31日印发

附件：

工程招标审批部门核准意见

建设单位：鄂州市生态环境局

项目名称：鄂州市农用地土壤污染调查项目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招标范围 | 招标组织形式 | 招标方式 | 不采用招标方式 |
| 全部招标 | 部分招标 | 自行招标 | 委托招标 | 公开招标 | 邀请招标 |
| 设计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检测 | √ |  |  | √ | √ |  |  |
| 安装工程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监理 |  |  |  |  |  |  | √ |
| 设备采购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重要材料 | √ |  |  | √ | √ |  |  |
| 其它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说明： 请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规章，规范招投标行为。  盖 章 2021年12月31日  |